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流動電訊網絡(控股)有限公司之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BILE TELECOM NETWORK (HOLDINGS) LIMITED

流動電訊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66)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蘇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七日起生效。

委任執行董事

流動電訊網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蘇灝先生(「蘇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七日(「委任日期」)起生效。

蘇先生，29 歲，分別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畢業於英國倫敦大學，獲頒機械工程學士(獲得榮譽及 IMechE 認證)，及英國南安普敦大學，獲頒海洋學碩士(獲得 IMarEST 認證)。彼自畢業後於 Geotek Ltd. 擔任地球物理學家/工程師約十一個月，及後在銀行業務中追求彼の職業生涯。彼曾在香港中國建設銀行(亞洲)有限公司工作超過三年半。於此期間，他曾主要為跨國企業客戶提供(包括但不限於)企業融資及銀行服務。

於加入本公司前，彼曾在一私營企業集團中擔任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監督房地產開發項目、商業及住宅重新設計項目，和該私營企業集團之合併及收購項目。彼の職責包括投資不同階段的房地產發展項目，由投資以至於建築、物業管理及翻新的項目管理。然而，彼の責任包括項目之背景調查、實地考察、設計工作及與建築師、總承建商和工程師等專業人仕跟進關於香港特別行政區(主要專責新界單棟樓房的建築以至九龍及港島區的低密度豪華住宅和單棟樓房)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第二/第三線城市(主要專責附帶商場之屋苑及酒店項目)的建築進程、中途的改變及成本分析。

蘇先生於委任日期前過往三年內並無擔任上市公司之任何董事職務。於委任日期前，蘇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蘇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並無於本公司之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份）。蘇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並有權享有每月固定酬金 38,000 港元。該酬金乃經參考彼等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本公司之表現及當前市況而釐定。蘇先生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條規定，概無有關委任蘇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須予披露之資料。

董事會謹此歡迎蘇先生加入本公司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流動電訊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兆彬先生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七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是陳聰博士(主席)、陳為光先生、蕭景年先生、蔡浩仁先生及蘇灝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是焦惠標先生、張鈞鴻先生及香志恒先生。

本公佈(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不含誤導及欺騙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其或其內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登載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登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mtelnet.com 內。

*僅供識別